

临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临市工信字〔2025〕11号

临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印发《临汾市工信局（国资委）2025年 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信部门，临汾经济开发区经济科技发展部，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事业单位，中央、省驻临通信运营企业，临汾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各市属企业：

现将《临汾市工信局（国资委）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按照《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25〕1号）、《关于印发〈临汾市工业和信息化（国资委）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临市工信字〔2024〕27号）精神，

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附件：1. 临汾市工信局（国资委）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2.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25〕1号）

临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国资委）

2025年2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临汾市工信局（国资委）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发展谋篇之年，为贯彻落实好《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临政发〔2025〕1 号）精神，为切实加强全系统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立足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

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要认真学习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会议精神，不断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要充分认识到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以“突出重点、全面排查、综合治理、注重长效”为原则，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加大检查力度、消除监管盲区、堵塞管理漏洞；要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消除各类安全生产隐患，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防范意外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全市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主要任务

（一）持续深化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一步落实《临汾市工业和信息化（国资委）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临市工信字〔2024〕27号）文件精神，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八大行动”；

（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职责。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具体措施，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统筹推进安全生产工作；

（三）强化理论武装。每季度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国、省、市安全生产会议精神；以学促干抓落实，协调解决安全生产重点难点问题；

（四）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制定《关于印发〈临汾市工信局（国资委）2025年安全生产检查计划〉的通知》，坚持企业自查与部门检查相结合，严格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开展闭环管理工作，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日常检查。

在安全生产职责范围内，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常态化安全生产检查。一是重点检查各县（市、区）工信部门、临汾经济开发区经济科技发展部和相关直属事业单位落实压实安全生产职责情况、安全生产检查情况、从严打非治违情况、督促企业建立双重

预防机制情况、深化专项整治情况、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情况、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情况、履行消防安全职责等情况；二是重点检查企业落实安全管理责任情况、落实主体责任情况、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安全管理机构设立情况、安全责任清单制定情况、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管理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制定情况、安全教育培训情况、隐患排查治理情况、风险预防管控情况、应急救援管理情况、安全专项检查情况、现场安全管理情况、事故报告处置情况、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和临时交办工作落实情况、履行消防安全职责等情况；

（五）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扎实推进全系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狠抓“反三违”专项整治行动；在市安委办的指导下，协助（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重大风险源头管控，安全风险预警防控，重大隐患排查整治；督促企业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等制度；

（六）强化安全宣传引导。督促企业（单位）深入开展安全宣传“五进”、“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等活动；

（七）强化人员素质能力提升。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组织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并督促企业开展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提升行动；

（八）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严格要求企业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履职尽责承诺，做到安全责任、投入、培训、管理和应急救援“五落实五到位”；

（九）落实全员安全责任。严格要求企业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层层传导压力。

（十）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在市级相关部门的指导下，督促企业（单位）开展有针对性的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查找出企业在应急预案、应急队伍以及应急准备方面的问题和不足，切实提高防范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十一）指导开展关键时间节点安全生产工作。督促企业（单位）加强全国、省、市“两会”期间等关键时间节点的安全生产工作和春节、元旦、五一、国庆等假期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督促企业（单位）和局机关相关科室强化应急值守，做好应急处置。

（十二）配合开展消防安全工作。督促企业（单位）按照市消安委的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切实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山西省消防条例》等相关规定，积极配合市消防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推进全市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入开展；

（十三）扎实做好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工作。密切关注气象信息、气象灾害预警、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报预警等信息，以及省、市值班要情、暴雨应急响应和市级防汛应急响应等通知，结合工作实际，按照市级相关议事协调机构的安排部署要求，根据职责分工，协助（配合）相关部门推进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和应急准备工作、气象灾害应急工作、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工作、防汛

抗旱应急工作、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森林草原火灾应急工作、地质灾害防治和应急工作、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特种设备事故应急、城镇燃气领域专项治理等工作，确保防灾减灾救灾相关工作扎实推进。

（十四）积极参加相关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工作。从工作实际出发，根据工作职责，按照《市安委会关于设立矿山等14个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的通知》（临安发〔2022〕20号）要求，协助（配合）相关单位做好涉及到市工信局（国资委）9个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工作。

（十五）扎实开展警示教育。督促企业（单位）和局机关各科室通过深刻汲取省内外典型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开展反思剖析，研究安全生产工作，全面排查隐患、及时堵塞漏洞，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和消防安全防线。

三、工作要求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筑牢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把安全作为发展的前提、把发展作为安全的保障，始终紧扣“严、紧、深、细、实”和“五不为过、五个必须”工作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从根本上消除重大隐患，坚决扛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

（二）要强化理论学习，持续拧紧安全生产责任。要认真学

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和《中共临汾市委办公室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特别规定〉的通知》（临办发〔2021〕4号）等文件精神，并结合工作实际，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工作要求。

（三）要深刻反思剖析，统筹推进安全生产工作。要全面分析研判安全形势，深刻反思、深刻汲取省内外事故教训，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和侥幸心理，拿出更加有力、更有针对性的措施，举一反三，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把安全防范责任措施落实到基层末梢、岗位人头，把关口前移，从源头上化解和防范风险，把风险控制（化解）在隐患形成之前，把隐患消灭在事故发生之前，稳步推进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以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三个努力成为”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抄送：市安委办，局领导。

临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2月8日印发
